

# 关于举办南华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党员培训班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党委（党总支部）、分党校：

为加强对毕业生党员的教育管理，进一步强化毕业生党员的党员意识、提高党性修养，以实际行动感召和带动周围同学，以良好的心态与精神面貌走上新的学习和工作岗位，切实发挥他们在文明离校过程中的模范带头作用。经研究，决定举办 2022 届毕业生党员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培训对象

全体 2022 届毕业生党员

## 二、培训时间

培训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2 日前

## 三、培训方式

各二级分党校根据指导意见自行组织开展

## 四、培训内容

**1. 专题党课教育。**通过组织毕业生党员开展重温入党誓词、专题学习（观看阳书记专题党课）等形式，使毕业生党员在离校前接受一次严格的党性教育，进一步强化毕业生党员的党员意识、组织观念和纪律观念，切实增强为实现新时代新使命而不懈奋斗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。

**2. 责任担当教育。**结合毕业生离校工作安排，深入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引导毕业生党员发挥示范带

头作用，主动承担辐射带动责任，为身边群众做好事、办实事，以模范行动带动全体毕业生文明、安全、顺利离校。

**3. 党员意识教育。**组织毕业生党员认真学习《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》和党员组织关系接转的相关流程，掌握组织关系转接工作中的注意事项和有关要求，坚决杜绝“口袋党员”“隐性党员”等现象的发生。

### 三、培训要求

1. 各二级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、分党校要高度重视，充分利用毕业生党员教育培训，以学院或党支部为单位统一组织毕业生党员参加培训，培训由各二级单位参照指导意见自行组织。各二级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、分党校可通过多种形式，迅速发动毕业生党员主动参与到活动当中，教育引导毕业生党员正确认识时代使命，树立毕业生党员形象，营造良好氛围。

2. 各二级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、分党校要积极探索开展毕业生党员教育的新方法、新举措，加强对毕业生党员教育开展情况的宣传报道（**至少一篇院级以上新闻报道**），毕业生党员教育相关材料（**新闻报道 word 版，两张以上活动照片**）5月30日前报送至党委组织部/党校钱通华老师处。

附件一：南华大学2022届毕业生党员培训班课程安排指导意见

党委组织部/党校  
党委学生工作部

党委研究生工作部

2022年5月18日